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9

债券代码：123090

债券简称：三诺转债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16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6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分别为欧阳柏伸先生、陈春耕先生和黄绍波先生，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阳柏伸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安国先生（兼任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签署<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暨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400 万元与韩国 EOFLOW CO., LTD（以下简称“EOFLOW”）共同注册成立合资公司“长沙福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SINOFLOW CO., LTD.”（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事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45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7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60%股权；EOFLOW 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0%股权。上述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与韩国 EOFLOW 签署<新股认购合同>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每股 52,575 韩元的价格认购韩国 EOFLOW CO., LTD 拟发行的 175,312 股普通股，认购金额合计 9,217,028,400 韩元（系上述目标股份的股数乘以每股发行价格的金额，按照 2021 年 10 月 25 日基准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5,000 万元），本次股份认购完成后，三诺生物将持有 EOFLOW 总股本的（以 EOFLOW 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总股本测算）1.52%，本次交易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出资，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较大影响，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投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